

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月9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》。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计划主要内容

公司于2020年1月9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》，公司部分董监高人员陈淑敏、王国庆、崔富民、田维波、张国民、刘向阳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本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82,500股、31,500股、60,000股、37,500股、3,250股、7,500股均不超过公司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257,059,500股比例的1%。

二、股东减持情况

1.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占剔除已回购 股份后总股本 比例(%)
崔富民	集中竞价	2020年2月21日	20.531	60,000	0.023%
王国庆		2020年2月21日	20.412	31,500	0.012%

陈淑敏		2020年2月21日	20.97	82,500	0.032%
田维波		2020年2月21日	20.508	37,500	0.015%
刘向阳		2020年2月21日	20.454	7,500	0.003%
张国民		2020年2月21日	20.498	3,250	0.001%

2.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(%)	股数(股)	占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(%)
崔富民	合计持有股份	240,000	0.09	180,000	0.07
	其中：有限售股份	180,000	0.07	180,000	0.07
	无限售股份	60,000	0.02	-	-
王国庆	合计持有股份	126,000	0.05	94,500	0.04
	其中：有限售股份	94,500	0.04	70,875	0.04
	无限售股份	31,500	0.01	-	-
陈淑敏	合计持有股份	330,000	0.13	247,500	0.1
	其中：有限售股份	247,500	0.1	247,500	0.1
	无限售股份	82,500	0.03	-	-
田维波	合计持有股份	150,000	0.06	112,500	0.04
	其中：有限售股份	112,500	0.04	112,500	0.04
	无限售股份	37,500	0.02	-	-
刘向阳	合计持有股份	30,000	0.013	22,500	0.01
	其中：有限售股份	22,500	0.01	22,500	0.01
	无限售股份	7,500	0.003	-	-
张国民	合计持有股份	13,000	0.005	9,750	0.004
	其中：有限售股份	9,750	0.004	9,750	0.004
	无限售股份	3,250	0.001	-	-

注：以上占总股数比例的总股数均为257,059,500股，上述小数合计数误差均由四舍五入造成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上述减持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；

2.本次减持与公司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；



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3.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；

4.本次减持前无最低减持价格承诺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相关股东出具的《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情况的说明》；

2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2月24日